

证券代码：000928

证券简称：中钢吉炭

公告编号：2011-001

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1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8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光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公司部分厂内房产作为抵押向中国农业银行吉林市分行江北支行贷款人民币5,120万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1月7日